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胡静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9 月 27 日